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持之以恒提升党性修养 驰而不息加强作风建设

赵义明

习近平总书记深刻指出，党的作风关系党的形象，关系人心向背，关系党的生死存亡。作风问题根本上是党性问题。作风反映的是形象和素质，体现的是党性，起决定作用的也是党性。我们改进作风，不能简单就事论事，以为把眼前存在的作风问题从面上解决了就万事大吉了，而是要举一反三，透过作风看党性，在解决作风问题的基础上解决好党性问题。身为纪检监察干部，要严格按照党中央统一部署，认真落实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的规定要求，持之以恒提升党性修养，驰而不息加强作风建设，以优良党风带动政风、引领社风民风，以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塑造良好社会生态。

一、坚守信仰信念，铸牢忠诚之魂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我们共产党人的根本，就是对马克思主义的信仰，对共产主义和社会主义的信念，对党和人民的忠诚。信仰信念是党性的核心灵魂，对党忠诚是党员干部首要的政治品质。纪检监察队伍因党而生、为党而战，对党忠诚是纪检监察铁军最鲜明的政治底色。

纪检监察干部要对标二十届中央纪委四次全会精神要求，始终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夯实思想根基，掌握科学方法，汲取真理力量，并将其转化为敢作为的实际行动、善作为的工作能力、有作为的显著成效。要时刻心怀“国之大者”，牢记初心使命，维护纪法尊严，坚决同一切削弱党的先进性、损害党的纯洁性、危害党的肌体健康的现象作斗争。要自觉为党分忧、为党尽责，面对损害党和人民利益、破坏党内政治生态的行为，敢于斗争、善于斗争，关键时刻要有

舍我其谁的勇气，毫不退缩，以担当作为诠释对党和人民的无限忠诚。

二、固守勤俭节约，涵养廉洁品格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勤俭是我们的传家宝，什么时候都不能丢掉。要大力弘扬中华民族勤俭节约的优秀传统，大力宣传节约光荣、浪费可耻的思想观念，努力使厉行节约、反对浪费在全社会蔚然成风。《尚书·大禹谟》有云：“克勤于邦，克俭于家。”勤俭，是个人修身立德的基本准则，对纪检监察干部而言，更具有重要的政治意义。

勤俭与廉政紧密相连，纪检监察干部若生活奢靡、贪图享乐，慵懒怠政、投机取巧，不仅会败坏社会风气，损害党在群众心中的形象，还极易因奢靡生活、贪婪索取走向腐败深渊。因此，纪检监察干部必须涵养勤俭节约的高尚品格，严于律己、修身养性，摒弃贪图享乐、爱慕虚荣的不良心理，保持健康向上的生活作风与情趣，增强抵御诱惑的“免疫力”，做到“心不动于微利之诱，目不眩于五色之惑”。坚持厉行节约、勤俭办事，以俭修身、以勤兴业，为党风廉政建设树立良好榜样。

三、严守小事小节，筑牢防范防线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在作风问题上，大问题要抓，小问题也要抓。小洞不补，大洞吃苦！抓作风问题就要积小胜为大胜，不以恶小而为之、不以善小而不为，通过抓党风政风带社风民风，努力营造廉洁从政的政治生态。小事小节看似微不足道，却能折射党性、反映作风，绝非小问题。“不矜细行，终累大德。”小事不可轻视，小节不可疏忽，否则“毛毛细雨湿衣裳，点点贪念毁名节”，终将

酿成难以挽回的大祸。

纪检监察干部要牢记“堤溃蚁孔，气泄针芒”的古训，强化慎初、慎微、慎独意识，以持之以恒的定力，从细微之处加强修养，在点滴之间完善自我。要在日常“小事”中锤炼党性，在细微“小节”处筑牢防线，严以修身、廉洁自律，正心明道、防微杜渐，始终做到不放纵、不越轨、不逾矩，切实筑牢拒腐防变的坚固防线，永葆人民公仆的清正本色。

四、勇守严管严治，彰显担当作为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只要真管真严、敢管敢严，党风廉政建设就没有什么解决不了的问题。严管严治，是对党员干部最大的关爱与保护。纪检监察干部要站在对事业负责、对党员干部负责的高度，贯通纪法情理，充分激发党员干部干事创业的积极性。要秉持一往无前的改革精神与舍我其谁的担当胆识，强化斗争意志，提升斗争本领，在开展具体化、精准化、常态化监督工作时，敢于直面困难与挑战，对身边人更要严格要求，握紧正风肃纪的“铁拳”，随时敢于“亮剑”。要压实责任，督促班子成员履行“一岗双责”，全面、及时掌握分管领域全面从严治党情况，对职责范围内的问题敢抓敢管、严抓严管。要坚持以办案为引领，聚焦重点领域突破，借助科技赋能，消除反腐败工作的盲区与死角，推动形成海晏河清的良好政治生态。要坚持惩治与教育相结合，既严肃查处不作为、慢作为、乱作为问题，又及时为遭受诬告陷害的干部澄清正名；既回应群众关切，又为党员干部撑腰鼓劲，营造安心干事、干净做事的良好氛围。

(作者系滁州市纪委监委驻市委组织部纪检监察组组长)

牢固树立正确的权力观政绩观事业观

陈昌富

在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征程上，党员干部的精神境界与价值取向直接决定着事业的兴衰成败。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强调要解决好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这个“总开关”问题。马克思主义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是正确权力观、政绩观、事业观的基石。权力观、政绩观、事业观是党员干部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在政治上的集中反映。权力观、政绩观、事业观三者之间绝非孤立存在，而是相互贯通、有机统一的价值体系，唯有深刻把握其内在逻辑与实践要求，牢固树立正确的权力观、政绩观、事业观，方能在时代浪潮中行稳致远。

一、权力观、政绩观、事业观的内涵与哲学根基

权力观：权为民赋，行于公义。习近平总书记指出，马克思主义权力观概括起来是两句话：权为民所赋，权为民所用。这一重要论断，深刻揭示了社会主义国家权力的来源、本质、价值取向、运行准则，彰显了以人民为中心的权力观。权力来源于谁，就必然要对谁负责。权力源于人民授权，因此是责任而非特权。权力行使必须遵循“公器公用”的伦理铁律。要敬畏权力、慎用权力、规范权力，警惕“权力异化”，防止公权沦为私器。

政绩观：功在长远，成于实绩。政绩是实践成效的客观反映，《中国共产党章程》明确规定，党的各级领导干部要“树立正确政绩观，做出经得起实践、人民、历史检验的实绩”。习近平总书记指出，要树立正确政绩观，处理好稳和进、立和破、虚和实、标和本、近和远的关系。这五大辩证关系蕴含着丰富的马克思主义哲学意蕴，构成了正确政绩观的重要内涵。我们要警惕“唯GDP论”的功利主义陷阱，追求符合发展规律、增进人民福祉的真业绩。要

有“功成不必在我，功成必定有我”的胸怀与担当，做到显绩与潜绩并重，当前与长远兼顾。

事业观：志存高远，甘于奉献。事业是个人价值融入历史洪流的载体，是个体与集体的交融。其终极意义在于超越“小我”，实现“大我”，在服务人民、报效国家、奉献社会中成就人生价值。每一名共产党员在入党时就宣誓为共产主义奋斗终身，因此我们每名党员干部都要坚定理想信念，把个人奋斗融入党和人民的事业。

权力观是“方向盘”，确保航向不偏；政绩观是“里程碑”，衡量航行实效；事业观是“灯塔”，指引人生航向。三者统一于“以人民为中心”的根本立场与实践逻辑。

二、权力观、政绩观、事业观扭曲的主要表现和深层危害

错误的权力观、政绩观、事业观如同思想毒瘤，侵蚀党的肌体，贻害无穷。

权力观异化：“官本位”思想滋生特权意识，“权力寻租”导致腐败。一些党员干部将“岗位”视为“地位”，将“职责”视为“特权”，滥用审批权、执法权、决定权等谋取私利，严重破坏政治生态。政绩观偏差：“形象工程”“数字政绩”大行其道。重“显”轻“潜”、重“量”轻“质”、重“痕”轻“绩”。盲目举债造景、数据造假、“击鼓传花”式发展，透支未来，劳民伤财。事业观错位：理想信念滑坡，“总开关”松动。有的党员干部奉行“躺平主义”，精神懈怠；有的热衷“自我设计”，将岗位当跳板；有的追求“精致利己”，公私不分，丧失了为事业奋斗的初心与激情。

权力观、政绩观、事业观扭曲带来的深层危害更是值得警醒。权力观异化会割裂党群关系，损害群众利益，动摇执政根基；政绩观偏差会扭曲发展导向，导致资源错

配，阻碍高质量发展；事业观错位会消解奋斗精神，腐蚀干部队伍，贻误党和人民事业。

三、树立正确权力观、政绩观、事业观的实践路径

强化理论武装，铸牢思想之魂。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把握好其世界观和方法论，坚持好、运用好贯穿其中的立场观点方法。常态化开展党性教育、宗旨教育、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补足精神之钙。

坚持人民至上，践行根本宗旨。树立正确的权力观，牢记“权为民所赋”，完善权力运行制约监督体系，让权力在阳光下运行。树立正确的政绩观，把人民满意度作为最高标准，大兴调查研究，问需于民、问计于民，多做打基础、利长远、惠民生的实事。树立正确的事业观，把为民造福作为最大政绩和事业追求。学习“三牛”精神，甘当服务人民的“勤务员”。

砥砺党性修养，涵养清风正气。严肃党内政治生活，用好批评和自我批评武器。加强新时代廉洁文化建设，传承红色基因，涵养克己奉公、清廉自守的精神境界。党员领导干部要率先垂范，以“关键少数”带动“绝大多数”，形成“头雁效应”。

正确的权力观、政绩观、事业观，是共产党人安身立命之本、干事创业之基。在充满光荣与梦想的新征程上，每名党员干部都应“我将无我，不负人民”的境界，将正确的权力观、政绩观、事业观内化于心、外化于行，真正创造出无愧于党、无愧于人民、无愧于时代的业绩，在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中实现人生价值。(作者单位：滁州市兴全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发展乡村特色产业 推进乡村全面振兴

吴书飞

产业兴旺是乡村振兴的重要基础，也是带动农民增收、走向共同富裕的有效路径。2025年中央一号文件强调，要发展乡村特色产业，通过大力发展绿色、特色农产品种养，推进农产品加工业转型升级，实施农业品牌精品培育计划，打造特色农业产业集群，提升农业产业化水平。这为加快发展乡村特色产业指明了科学路径，提供了根本遵循，对于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具有重要意义。

一、立足资源禀赋，凸显特色优势

发展乡村特色产业，重在打造特色。一是因地制宜，明确产业方向。要立足自然资源、人文历史、地理环境等条件，科学选择适宜本地发展的特色产业。要发挥自身潜在优势，突出产品特色，走差异化发展道路，使特色产业成为农民增收致富的动力源。二是科学规划，满足市场需求。要加强对乡村特色产业的规划与引领，从更大的视野和空间去认识本地特色、挖掘乡土资源。盯紧国内外市场需求，科学系统编制乡村产业振兴发展规划，加快构建地域特色鲜明的产业体系，使资源优势转化为发展优势。三是文化赋能，增强产品附加值。要利用好各类文化资源，深入挖掘乡村特色产业背后的文化价值，找准特色、凸显特色，使乡村特色产业更有内涵。

二、延伸产业链条，形成动能优势

发展乡村特色产业要以乡村特色优势为基础，深度挖掘特色资源、整合多方价值，立足链条聚集群，实现农产品多重转化增值。一是推进特色产业链条纵向延伸。要延伸、整合农村特色产业链，补齐农业产业链短板，采取有效

措施推进产业链纵向延伸，形成完整高效的循环链条。要在生产、加工、仓储、物流、销售等环节做好增值文章，形成上、中、下游一体的全产业链，促进农村产业链转型升级，让特色农业向二、三产业延伸，在农业产业链的各个节点寻找增值空间。二是推动特色产业与科技深度融合。将新兴科技融入产业链各个环节，推动产业链的现代化，促进特色农产品规模扩大、品质提升。要强化与企业、高校、科研院所合作，加强科研团队和平台建设，建立技术创新体系，开展技术研发和推广，推动特色产业发展方式从资源型向内涵型、从数量型向质量型转变，提高产业竞争力。三是丰富特色产业实践业态。要关注市场动向，积极发展生态农业、数字农业、农村电商等新业态。构建网络化、标准化、可追溯、高效率的特色农产品产业链体系，逐步形成农产品生产有保障、产业建设有引领、产业链条有衔接的多维融合发展态势。

三、打造特色品牌，塑造竞争优势

品牌产品重在突出与其他产品的差异性，这种差异性可以减轻同其他产品的同质化竞争压力，继而形成独特的品牌价值，促进整个产业发展兴旺，其核心在于内强品质、外塑形象。一是筑牢品牌根基。发展乡村特色产业，要高度重视产品品质，坚持质量第一，以高质量供给筑牢特色农产品的品牌根基。二是打造品牌形象。品牌建设要结合当地文化与产品特色，挖掘品牌内涵，从品牌名称、标识、包装等方面入手，设计具有地域特色和文化底蕴的品牌符号，塑造鲜明的品牌个性。三是加强品

牌推广。构建特色农产品品牌立体化宣传网络，全力塑造特色农产品整体品牌形象，提高市场知名度。因地制宜发展乡村旅游、休闲、康养等新兴产业新业态，促进品牌农产品的传播和销售。推动农业与数字信息产业深度融合，大力发展农产品电子商务、直播带货等新型营销模式，不断提高特色农产品市场占有率。

四、依托产业联动，发挥助农优势

发展乡村特色产业，能有效激发农村经济发展的内生动力，带动相关产业发展，进一步拓宽农民增收渠道，让农民分享更多发展红利。一是完善利益联结机制，提高农民经营性收入。大力培育新型经营主体，鼓励他们加强与农户之间的利益联结。探索资源性资产定价机制，完善利益联结机制，引导和鼓励企业与农户共同探索订单收购、股份合作等利益分享方式，促进优势互补、分工合作，让农户在产业发展中获得更多收益。二是发挥带动就业功能，提高农民工资性收入。在特色农业核心区谋划和发展特色农产品加工业，促进农民就地就近就业。同时，加强对农民的职业技能培训，帮助他们提升劳动技能。三是强化联农带农效应，提高农民财产性收入。农民还可以通过入股、分红增加财产性收入。要进一步深化农村土地制度改革，发展农村专业合作社，加大对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的支持力度，带动农民以合作经营、入股经营等形式参与产业分工，使“资源变资产、资金变股金、农民变股东”，提升农民在土地、资金等要素投入方面的产出效益。(作者单位：中共来安县委党校)

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 推动新时代党的民族工作高质量发展

胡永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度重视民族工作，鲜明提出把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作为新时代党的民族工作的主线，民族地区各项工作的主线，形成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民族工作的重要思想，开辟了马克思主义民族理论中国化时代化新境界，进一步拓展了中国特色解决民族问题的正确道路，为不断推进民族团结进步事业、推动新时代党的民族工作高质量发展提供了根本遵循。

一、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核心要义

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内涵丰富。习近平总书记指出：“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就是要引导各族人民牢固树立休戚与共、荣辱与共、生死与共、命运与共的共同体理念。”各民族血脉相融是中华民族共同体形成和发展的历史根基，信念相同是中华民族缔造统一的多民族国家的内生动力，文化相通是中华民族铸就多元一体文明格局的文化基因，经济相依是中华民族构建统一经济体的强大力量，情感相亲是中华民族一家亲的坚强纽带。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关键在于引导各族人民牢固树立正确的国家观、历史观、民族观、文化观、宗教观，不断增强国家意识、公民意识、法治意识，坚定对伟大祖国、中华民族、中华文化、中国共产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高度认同。

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必须重点把握好四对关系。一是正确把握共同性和差异性的关系。增进共同性、尊重和包容差异性，是民族工作的重要原则。共同性是主导，差异性不能削弱和危害共同性。二是正确把握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和各民族意识的关系。二者可以并存不悖，但并非平行并列。本民族的意识要服从和服务于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同时要在实现好中华民族共同体整体利益的进程中，去实现好各民族的具体利益。三是正确把握中华文化和各民族文化的关系。各民族优秀传统文化都是中华文化的组成部分。中华文化是主干，各民族文化是枝叶，根深干壮才能枝繁叶茂。四是正确把握物质和精神的关系。物质和精神相辅相成，不是非此即彼、此消彼长，不是单选题。经济社会发展并不自然而然带来民族团结和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要赋予所有改革发展以彰显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意义，以维护统一、反对分裂的意义，以改善民生、凝聚人心的意义，让中华民族共同体牢不可破。

二、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实践路径

加强和完善党对民族工作的全面领导，夯实政治基础。中国共产党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领导核心，是各民族最可靠的主心骨。民族工作能不能做好，最根本的一条就在于党的领导是不是坚强有力。要把党的领导贯穿民族工作全过程，完善党委统一领导、政府依法管理、统战部牵头协调、民族工作部门履职尽责、各部门通力合作、全社会共同参与的新时代党的民族工作格局。加强民族地区基层组织和政权建设，优化民族工作干部队伍，努力建设一支维护党的集中统一领导态度特别坚决、明辨大是大非立场特别清醒、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行动特别坚定、热爱各族群众感情特别真挚的民族地区干部队伍。

推动各民族共同走向社会主义现代化，夯实经济基础。加快民族地区高质量发展，扎实推进各民族共同富裕，必须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着力加强民族地区基础设施建设，立足民族地区资源禀赋，大力培育和发展比较优势产业，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切实推动民族地区产业结构调整升级，着力解决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突出问题，增强民族地区内生动力和造血功能，为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奠定坚实经济基础。

不断构筑中华民族共有精神家园，夯实文化基础。文化认同是最深层次的认同。要着力赓续中华文脉，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构建和运用中华文化特征、中华民族精神、中国国家形象的表达体系，不断巩固中华民族的文化主体性。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深化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教育，引导各族群众牢固树立正确的国家观、历史观、民族观、文化观、宗教观。加强对青少年的历史文化教育，全面推广普及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全面推行使用国家统编教材，以语言相通促进心灵相通、命运相通。

促进各民族广泛交往交流交融，夯实社会基础。新征程上积极促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要持续深化各族青少年交流计划、各族群众互嵌式发展计划、旅游促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计划，不断拓宽各民族全方位嵌入的实践路径，促进各民族像石榴籽一样紧紧抱在一起；要积极构建互嵌式社会结构和社区环境，创造各族群众共居共学、共建共享、共事共乐的社会条件，使各族群众在交往交流中手足相亲、守望相助、自然相融；要大力推动民族地区融入新发展格局、实现高质量发展，在持续增进民生福祉中凝聚人心。

提升民族事务治理法治化水平，夯实法治基础。在法治轨道上推进民族事务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既是全面依法治国战略在民族事务治理上的根本要求，也是推进中华民族共同体建设的必然选择。要坚持和完善民族区域自治制度，逐步完善相关法律法规和差别化区域支持政策，依法保障各族群众合法权益。健全立法立项、起草、论证、协调、审议机制，推进法治国家、法治政府、法治社会一体建设，加强法治宣传教育，引导各族群众增强国家意识、公民意识、法治意识，为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提供坚实的法治保障。

(本文系滁州市党校系统2024—2025年度科研项目课题研究成果，项目编号：CZDXKT202414)

(作者单位：中共滁州市委党校)